

연길시인민정부
延吉市人民政府
연길시인민법원
延吉市人民法院

문건
文件

延吉市人民政府 延吉市人民法院
关于府院联动组织机构及基本职责的通知

延市政法联发〔2020〕2号

各镇人民政府，市人民政府各局室、各街道办事处、有关事业单位：

为全面加强人民政府与人民法院的工作协调，进一步完善行政争议诉前实质性化解机制，提升依法行政、公正司法水平，更好发挥法治保障作用，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经研究，延吉市人民政府、延吉市人民法院决定成立延吉市府院联动工作委员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成立延吉市府院联动工作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市府院联动委员会）

主任：蔡奎龙 市人民政府市长
李柱善 市人民法院院长
副主任：盖映红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

成 员： 卢伟绪 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
金新刚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
李 虎 市发改局局长
金仁鹤 市教育局局长
温立群 市工信局局长
姜明洙 市民宗局局长
杨平平 市公安局政委
黄春玉 市民政局局长
李洪波 市司法局局长
李万洙 市财政局局长
李 钢 市人社局局长
金 峰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
唐剑峰 市住建局局长
曹 巍 市住房保障中心副主任
金时德 市执法局局长
刘明男 市交通局局长
严永勋 市水利局局长
李京虎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
金 龙 市商务局局长
郑成武 市文广旅局局长
金永春 市卫健局局长
王立凤 市退役军人局局长
刘 钢 市应急局局长
徐国斌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
高志国 市医保局局长
申松赞 市人防办主任
王 琦 市林业局局长

朴春根	州生态环境局延吉市分局局长
金光春	市供销社理事会主任
金 东	市房产管理中心主任
刘 辉	市房屋征收经办中心主任
李 萍	市广播电视台台长
房玉忠	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
叶贵彬	市信访局局长
李功伟	市扶贫办副主任
朴光宇	朝阳川镇人民政府镇长
金京锡	依兰镇人民政府镇长
王景春	小营镇人民政府镇长
孙 海	三道湾镇人民政府镇长
禹红花	新兴街道办事处主任
崔 颖	进学街道办事处主任
金光哲	北山街道办事处主任
戚 霞	公园街道办事处主任
者书华	河南街道办事处主任
陈新宇	建工街道办事处主任
白 峰	市政数局副局长

二、市府院联动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和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(以下简称协调化解中心),办公室设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,负责有关府院联动机制运行的协调工作。成员名单如下:

主 任:	金新刚	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
副主任:	姜明胜	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	郑贞子	市人民法院副院长
成 员:	曲长明	市信访局副局长

王立军 市发改局副局长
魏松滨 市工信局副局长
师 鑫 市司法局副局长
白 峰 市政数局副局长
李 冬 市人民法院行政庭庭长
管海涛 市督查室主任

协调化解中心设在市人民调解中心，负责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，成员名单如下：

主 任：郑贞子 市人民法院副院长
副主任：姜明胜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联络员：衣 颖 市司法局行政复议科科长
李 冬 市人民法院行政庭庭长

三、各部门按照市府院联动委员会指导开展相关工作。

四、各部门应高度重视府院联动工作，在人员、资金等方面给予府院联动工作充分保障，确保机制顺畅运行。

延吉市人民法院
2020年4月8日

延吉市人民政府
2020年4月8日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市政协办公室、市纪委监委办公室、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、新兴工业集中区、空港经济开发区。

延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4月8日印发